

台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與運作

一.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人員

職稱	姓名	組別	負責工作
校長	林金祥	主任 委員	綜理學校本位課程、以及課程發展、計畫、執行與考核事宜。
教務主任	洪綺蓮	執行 秘書	協助主任委員推動課程發展、計畫、執行與考核事宜，以落實學校本位課程。
訓導主任	林正秋	評鑑組	負責規劃與協助執行教學與學習評鑑、及學習評鑑，擬定選用教科書辦法，負責規劃與協助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之計畫與執行成效，以及彙整各學習領域審查自編教科用書之結果
總務主任 資料組長	黃桂蘭 劉秀娟	資訊設 備組	負責策劃執行資訊教育相關軟硬體設施，以提昇電腦連結各科教學之專業技能與多媒體教學；提供相關教學行政支援，充實相關資訊設備圖書光碟等教學設備。
輔導主任 家長會長	林子欽 簡銘峰	文宣聯 絡組	負責課程變革之宣導推廣，讓家長社區人士充分了解九年一貫課程理念；負責聯絡社區、家長與教師，及各項會議之

			聯繫，提供相關教學與行政支援。
教設組長	呂得輝	專業成長組	規劃與推動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劃，提供課程、教學與行政之諮詢，協助解決課程問題與提出因應策略，以增進教師專業成長。
教設組長	呂得輝	教學研究組	探討與規劃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探討班群與協同教學，發展各種創新教學方法，協助教師發展教學策略，以及發展與檢討改善多元化教學評量。
七大領域 代表教師	語文： (國) 洪榮東 (英) 溫淑斐 *數學：邵怡菱 *社會：陳廣 *健康與體育： 古珠妹 *自然與生活科技：黃菁菁 *藝術與人文： 陳淑靜 *綜合活動： 徐湘平	課程研發組	發展與檢討改善學校本位課程內涵，編擬七大學習領域之自編或改編教材，探討六大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研擬與實施各學年統整課程，設計與發展選修課程，以及發展學校課程計劃。

二.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重要性

1. 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規定
2. 提供學校本位課程實施之空間
3. 提供綜向與橫向科技統整之機制
4. 賦予教師們教學彈性與自主之權力
5. 落實家長參與權及選擇權

三. 課程發展委員會之任務

1. 研議、審核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規劃
2. 審查教師自編織教材
3. 審核學校總體課程計劃
4. 規劃活動課程之設計
5. 制定教科書選定標準與辦法
6. 建立教學、課程及學習評鑑制度
7. 協助規劃教師專業進修
8. 選修課程之規劃
9. 學習總節數之分配規劃

台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一. 台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 (以下簡稱本校) 依據教育部頒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本要點。

二. 台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 (以下簡稱本會) 負責規劃全校總體課程計劃，審查自編教科書，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進行學習評鑑，以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

三. 本會設委員 15 人，委員均為無給職，其組成方式如下：

- (一) 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指由校長及本職為教師兼行政之人員共同選(推) 舉之代表，校長為主任委員。
- (二) 領域教師代表：指擔任各領域教學教師選 (推) 舉之代表。
- (三) 家長及社區代表：指由家長會或社區人士選 (推) 舉之代表。

* 前項第二款之教師代表，應參加九年一貫課程產出型研習。

四. 本會之執掌：

- (一) 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計劃。

- (二) 審查各學習領域課程計劃，內容包含：「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項目，且應融入有關兩性、環境、資訊、家政、人權、生涯發展等六大議題。
- (三) 統整各學習領域課程計劃，發展學校整體課程計劃。
- (四) 應於每學年開學前一個月，擬定下一學年度學校課程計劃。
- (五) 擬定選用教科用書辦法。
- (六) 審查自編教科用書。
- (七) 決定各學習領域之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 (八) 決定應開授之選修課程。
- (九) 審查各學習領域發展小組之計劃與執行。
- (十) 規劃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劃。
- (十一) 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 (十二) 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五. 本會委員任期一年 (自 7/1 起至隔年 6/30 止)，連選得連任。候補委員或補選 (推) 舉產生之委員，其任期均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六. 本會定期舉行四次會議，每學期各兩次，以一月、三月、七月、十月各召開一次為原則；為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每年七月召開會議時，必須提出下學年度學校課程計劃，送縣府教育局備查，方能實施。

七. 本會由校長召集，然如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召集時，得由連署委員互推一人召集之。

- 八. 本會開會時，須有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出席，方得開議。須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同意，方得決議，投票採無記名投票或舉手方式進行之。
- 九. 本會開會時得視事實需要，邀請學者專家，或其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或研討。
- 十. 本會之行政工作，由教務處主辦，相關單位協辦。
- 十一.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貳. 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設置要點

- 一. 台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教育部頒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
- 二. 台東縣立大王國民中學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以下簡稱各小組）分成語文、數學、健康與體育、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等七個學習領域小組。
- 三. 各小組委員均為無給職，其組成方式：
-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指由本職為教師兼行政之人員共同推（選）舉之代表。
 - （二）領域老師代表：指擔任各領域教學教師共同推（選）舉之代表，其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但教師之員額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者，不在此限。教師應參加九年一貫課程產出型研習。
 - （三）家長及社區代表：指由家長會或社區人士推選（舉）之代表。

四. 各小組就所屬學習領域，達成擬定課程計劃，分析出版社教材或自行研發教材，規劃新舊課程銜接課程，聯繫其他學習領域，輔導轉學生，擬定教學評量準則，以及實施教學評鑑等目標。

五. 各小組之職長：

- (一) 規劃所屬學習領域課程計劃或自編教材，計劃內容包括「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相關項目。
- (二) 分析所屬學習領域之各出版數教材，作為選取教材之參考。未選用出版社編制教材之學習領域者，自行研發學習教材。
- (三) 擬定舊課程與九年一貫課程之銜接事宜
- (四) 規劃所屬學習領域教師專業成長進修計劃，協助其專業成長。
- (五) 進行跨領域課程規劃與進行協同教學。
- (六)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之教學評量方式與標準，作為實施教學評量據。
- (七) 擬定所屬學習領域教師之教學評鑑指標，並實施教學評鑑。
- (八) 檢討與改進擬定所屬學習領域教學策略與成效。
- (九) 擬定轉學生課程銜接事宜。
- (十) 其他有關所屬學習領域之研究發展事宜。

六. 各小組委員本會委員任期一年（自 7/1 起至隔年 6/30 止），連選得連任。候補委員或補選（推）舉產生之委員，其任期均至原任期屆滿之日止。

七. 各小組每年定期舉行四次會議，每學期各兩次，以二月、六月、九月、十月

各召開一次為原則；惟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每年六月召開會議時，必須提出所屬學習領域之「課程計劃或自編教材」，送請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或轉報縣府教育局核備，方能實施。

九.各小組召集人一人，由委員互選之。各小組會議由召集人召集，如經委員二分之一以上連署召集時，得由連署委員互推一人召集之。

十.各小組開會時，須有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出席，方得開議。須有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之同意，方得決議，投票採無記名投票或舉手方式進行之。

十一.經各小組審議通過之案件，由召集人具簽送課程發展委員會核定後辦理。

十二.各小組開會時得視事實需要，邀請專家學者、其他關人員列席諮詢研討。

十三.各小組之行政工作，由召集人負責，各處室協助。

十四.本要點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後，提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台東縣大王國民中九年一貫課程各領域課程小組

一. 依據：教育部九年一貫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二. 組織成員：全校教師。

三. 執行任務：

1. 發展與檢討改善學校本位課程內涵

2. 編擬七大學習領域 之自編或改編教材，探討六大議題融入各學習領域。

3. 研擬與實施各學年統整課程，設計與發展選修課程，以及發展學校課程計劃。

四. 實施方式：各領域代表教師產生，由任課該領域教師投票選出，呈校長暨相關人員討論通過。

五. 各領域小組人員：

領域名稱		代表教師	小組成員(教師)
語文	國文	洪榮東	洪綺蓮、呂得輝、黃貴玲
	英語	溫淑斐	黃桂蘭、洪玉玲、朱淑華
數學		邵怡菱	莊鎮遠、謝美芳
健康與體育		古珠妹	莊鎮遠、洪榮東、朱淑華、劉秀娟、王靖璇
自然與生活科技		黃菁菁	劉秀娟、王靖璇
社會		陳賡	徐湘平、林正秋

藝術與人文	陳淑靜	林子欽
綜合活動	徐湘平	朱淑華、黃桂蘭、邵怡菱、溫淑斐、 謝美芳

台東縣立大王國中九十三年度第一學期學校本位教師專業進修計畫時間表

編號	日期	研習主題	主持人	參加人員	地點	時數
1.	93.8.31 8:00-9:00	總體課程計畫配套措施說明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太峰廳	1小時
2.	93.09.06~10 8:10-9:00	領域教學研究會— 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	領域召集人	全校教師	太峰廳	1
3	93.10.06 13:00-14:00	課程發展委員會-提升學力測驗方法與成效檢討	林金祥校長	領域教師	太峰廳	1
4	93.10.26 8:00-9:00	補救教學具體措施- 校內教師專題研修	林金祥校長	領域教師	太峰廳	1
5	93.11.09- 8:00-9:00	課程發展委員會-校務評鑑事項說明	林金祥校長	領域教師	太峰廳	1

6	93.11.23 8 : 00-9 : 00	主題教學實施及檢討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太峰廳	1
7	93.12.03~29 8 : 00-9 : 00	領域教學研究會— 國文.英語.數學.自 然、社會.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健康與體 育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會議廳	1
8	94..01.04 8 : 00-9 : 00	教科書評選分析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太峰廳	1
9	94.01.15 13 : 00-14 : 00	課程發展委員會- 自我成效教學評鑑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會議廳	1
10	94.01.18 16 : 00-18 : 00	教學相長心得分享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太峰廳	2
11	94.01.19 10 : 00-12 : 00	課程發展委員會— 總體課程計畫之檢核	林金祥校長	全校教師	太峰廳	2

備註：「生涯發展教育」及「教訓輔三合一計劃」研習將計入學校本位教師專業進修。